

平凉市公安局崆峒分局无人机组装、调试及培训服务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2025-010

二、项目名称：平凉市公安局崆峒分局无人机组装、调试及培训服务项目

三、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成交金额(万元)
兰州飞天网景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 553号	108.00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序号	服务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1	无人机租赁、组装、调试及培训服务等	三年	
合计	小写：1080000.00 元 大写：壹佰零捌万元整		

五、评审专家名单：朱晓虹、郭伟、常会强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改委（2015）299 号文件规定和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招标代理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收取，由成交人支付。

收费金额：大写：壹万陆仟贰佰元整；小写：16200.00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平凉市公安局崆峒分局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东大街 317 号

联系方式：0933-596105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荣能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兴合大厦 10 楼

联系方式：192793358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 荣

电话：19279335877

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8.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8.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平凉市公安局崆峒分局的平凉市公安局崆峒分局无人机组装、调试及培训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平凉市公安局崆峒分局无人机组装、调试及培训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兰州飞天网景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1人，营业收入为29342.54万元，资产总额为27573.9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兰州飞天网景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8月15日